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公司发行股份 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停牌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 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《并购 重组委2020年第1次工作会议公告》,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 审核委员会(以下简称"并购重组委")定于2020年1月10日召开 2020 年第 1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, 审核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 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 易事项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、《关于完善上市公司股 票停复牌制度的指导意见》等相关规定,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 请,公司股票(证券简称:中国船舶,证券代码:600150)将在2020 年 1 月 10 日开市起停牌,公司将在收到并购重组委审核结果后及时 公告并申请股票复牌。

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能 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密切关注并购重组委 的审核结果,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,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10日